

果然前男友神马的,最讨厌了!
果然炮灰男神马的,最有爱了!

我才懒得 爱你!

抽风的漠兮 著
wocailande
aini

云葭 花清晨 苏素 首度联袂倾情推荐

青春美女作家抽风的漠兮全新力作《我才懒得爱你!》

WOCAILANDE AINI

无敌懒惰邪恶女苏天天 积极恶毒男宁川

万年炮灰温若何的终极较量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我才懒得爱你!

抽风的漠兮 著
wocailande
aini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才懒得爱你! / 抽风的漠兮著.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2011. 11

ISBN 978 - 7 - 5125 - 0272 - 7

I. ①我… II. ①抽…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08715 号

我才懒得爱你!

作 者 抽风的漠兮

责任编辑 李 璞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 毫米 × 1000 毫米 16 开
17 印张 280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25 - 0272 - 7

定 价 25.00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地址: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编: 100013

总编室: (010) 64270995 传真: (010) 64271499

销售热线: (010) 64271187 64279032

传真: (010) 84257656

E-mail: icpc@95777.sina.net

http: //www. sinoread. com

Chapter 01
懒惰是一切的开始 / 1

Chapter 02
懒人伤不起啊伤不起 / 14

Chapter 03
懒，也要懒得有技术性 / 27

Chapter 04
圣母男什么的，最治愈了 / 46

Chapter 05
在EX面前，绝对不能丢脸 / 59

Chapter 06
同居是奸情的开始 / 75

Chapter 07
小孩儿，是来自麻烦星的生物 / 92

Chapter 08
懒人也是有尊严的 / 111

CONTENTS

目录





CONTENTS

目录

Chapter 09
童年的回忆未必都是快乐的 / 127

Chapter 10
大路朝天，各走一边 / 143

Chapter 11
不在压抑中爆发，就在郁闷中变态 / 161

Chapter 12
旧情复燃，不如重新认识 / 180

Chapter 13
真相刺瞎狗眼 / 197

Chapter 14
麻雀变凤凰，也不是易事啊 / 214

Chapter 15
麻烦走一个来一个，不增不减 / 232

Chapter 16
生活大爆炸 / 250

Chapter 17
和谐的尾声 / 264



Chapter 01

懒惰是一切的开始

花园式洋房别墅矗立在半山腰的别墅群中央，放眼望去，比别家高出几分，倒也显得很，半圆形的露台优雅地探出，白色的纱帘随风吹起，屋内若隐若现出一个婀娜的身影，正用手撩拨起颈后约莫半米的长发，无限撩人。

欧阳站在房前的欧式木栅栏前，眯眼望去，牙齿咬得咯咯响。她一把推开栅栏，走进院子里。碧蓝的泳池在阳光下粼粼闪耀，池边还丢着一条浴巾，浴巾的一角落在池水里漂着，池边的磨砂地砖上长长的水迹通向屋内，玻璃门上沾着的水珠显现出一个纤细的手印。绕过花园，沉重的雕花木门紧闭着，欧阳后退三步，疾步向前，一脚就向大门踹去，“苏天天，你给我死出来！”

脚还未落到门上，大门就开了，一个中年妇女迎了出来，“表小姐来啦！”然后紧张地在门上摸了摸，说，“你一叫我就会出来的，可不能再把门踹坏了，修门可是很麻烦的！”

欧阳撇嘴哼了一声，问道：“那只猪呢？”

“啊，那只……不，小姐刚刚洗完澡，这会儿应该在房间里看漫画……”

“那舅妈呢？”欧阳扫了一眼客厅，灰蒙蒙的没开灯。

“太太今天早上送先生出门，不小心闪了腰，就去做推拿了。”保姆林阿姨回道。

欧阳抽了一下嘴角，“就走几步路也能闪到腰?!”

“其实走路也很辛苦的。”林阿姨认真地说，说着还揉了揉自己的腰，“我今

天早上去买菜，东西太多了，我的腰也闪到了。”

“你买了什么？”欧阳问道。

林阿姨一脸哀怨，“先生这次回家休假两周，今天早上才走，太太立刻叫我买了五斤猪肉，四斤牛肉，三斤虾，两斤文蛤，一只老母鸡，还有肉包子、锅贴、水饺、酥油烧饼……”

“你们也真吃得下去。”欧阳没好气地说道。

“表小姐，你这是站着说话不嫌腰疼，饱汉子不知饿汉子饥……”

欧阳打量她那浑圆如球的身子，闪着油光的脸颊，似乎看起来，真是红润中泛出那么一点点微微菜绿色，透出一丝虚弱与无力。

她抽了一下嘴角，“让你们住在这全市最豪华的别墅区里，每天只要吃饭睡觉，还真是辛苦你们了！”

“表小姐！”林阿姨一把握住她的手，眼中泛出泪光，“只有你才能明白我们的难处和艰辛啊！”

欧阳急忙抽手，这是病，得治，治不好，会传染的！

冲上二楼，欧阳一把推开最里面的一扇门，屋内只开着一盏夜灯，昏暗的灯光中可以看见一个人从地板上探出脑袋，语气慵懒，“啊，是二表姐啊。”

欧阳一听见这不死不活的声音，太阳穴的神经就开始抽动了，她啪的一声把屋内的大灯打开，顿时一片明亮。

那人明显不适应这样的亮度，立刻用手遮住脸，“呀，我爸说开这么大的灯浪费电啦，你又不是什么客人！”

“那你住这么大的房子还浪费资源呢！”欧阳顺手捞起一个枕头就丢了过去。

“没有啊……”地板上爬起一个人，是个十七八岁模样的少女，标准的娃娃脸。她咧嘴笑了一下，露出两颗洁白的门牙，长长的头发染成了亚麻色，湿漉漉地搭在肩上。可就是这样一张可爱得堪比小白兔的脸，偏偏让欧阳的怒火燃烧得更旺了。

她笑眯眯地说：“我爸说这房子这么大，如果不住人，白交物业费更浪费！”

欧阳眯眼，根本不听她的辩解，大步向前走，一直走到露台上，向下面的水池探头一看，碧蓝的水面上漂浮着点点泡沫，“你又在游泳池里洗澡？！”

“呃……”少女抓了抓脑袋，“昨天家里来了客人，池子里放了水，我爸临走

前特意叮嘱我，池子里的水可不能浪费了，所以我和我妈一人洗了个澡，我还顺便洗了个头。”

欧阳抽搐了一下嘴角，转身钳住她的肩膀，“二十四岁窝在家里不出去工作，懒到你这种程度真是在浪费青春啊！”

“咦？”少女抓头，“我今年二十四了么？”

“……”

“我早就过了青春期啦，怎么样，我保养得挺不错的吧！”

“……”

“现在社会压力好大哦，干吗要出去上班呢？表姐，你上班不累的哟。”

“……”

“而且我爸给我预算过，如果我出门上班，作为天安地产的千金小姐，怎么着也要置办许多行头，收入明显低于支出。”

“……”

“这样窝在家里，既不用劳动，也不用开销，不制造废气，不污染环境，不和别人抢工作，我真是太和谐了！”

“苏天天，你再这样懒下去，小心全身都是病！”

“不，不会吧？”少女眨巴了一下圆圆的眼睛，不相信地咧嘴一笑。

市第一医院，挂号，检查，就诊。

“苏小姐，根据你的体检报告显示，因为长期不运动缺乏锻炼，你的身体真的很差，肺活量，心跳，血压，都和老年人差不多。”医生乔洛推了一下鼻梁上的眼睛，肯定地说。

“不是吧？”苏天天咽了一下口水，双手捧住自己的娃娃脸，道，“可，可是我看起来不是很年轻么？”

乔洛看看她圆润的娃娃脸以及白里透红的皮肤，干咳了一声，“病历上写你是二十四岁，但你看起来确实像个初中生，这种现象说明你新陈代谢不正常，比正常人迟缓，像你这个年纪的年轻人，新陈代谢应该是很旺盛的。”

“那什么人新陈代谢迟缓？”苏天天试探地问了一句。

乔洛思考了一下，“一般来说，女性过了三十岁新陈代谢就开始一点点缓慢，但是缓慢到你这个程度的，差不多属于四五十岁了。”





“那，那……”苏天天脸色发白，“像我这样新陈代谢缓慢的，就没有一点好处么？”

“有啊。”乔洛微微一笑，很随意地说道，“像是乌龟啊，新陈代谢就很缓慢，所以它很长寿哦！”

“长寿是好事啊！”她立刻为自己的懒惰辩护道。

乔洛耸了一下肩膀，浅笑了一下，云淡风轻地说了一句：“那是当然，不过乌龟冬眠了会醒来，就是不知道你冬眠的话，还醒不醒得过来哟……”

“……”苏天天立刻肩头一紧，“那我该怎么办啊？”她一到冬天就不想起床，可以连睡一两天，连饭都是送到床边吃的，如果醒不来……

“运动啊。”乔洛回道，“不过像你这个年纪，应该是在上班了，难道是你的职业太轻松了？”

“那，那个啊……”苏天天擦了擦自己的汗，她好像自从大学毕业就一直窝在家里，两年没工作过，平日里又没什么事可做，最大的运动量就是从自己的房间走到楼下吃饭，偶尔还叫林阿姨送到她房间里。

乔洛飞快地在病历上写了几行字，一边说道：“必须每天做运动三小时以上，三个月后再来检查一次。”说着，他眯起修长的眼睛，目光犀利地看着她，“不然就……”

“……”苏天天想，她的好日子，到头了！

拿着病历，走出医院，苏天天头上全是豆大的汗珠往下掉，也不知是吓的还是累的。

“啊哈哈哈哈，果然都是病了吧！在外地上学四年，回来问你有什么景点你都不知道！毕业两年也不去工作，整天在家看漫画！终于全是病了！哈哈……”

苏天天眼里含着泪，啜泣了一下，眼巴巴地看着旁边的欧阳，“二，二表姐，我生病了，你怎么这么开心啊？”虽然她也觉得自己有那么一点点懒惰，才导致了今时今日的“恶果”，但是，表姐她笑得也太欢乐了吧！

“呀？”欧阳扭头，赶紧收回狂喜的表情，“我开心……是因为你及时发现错误，总比到了不可挽回的时候才知道的好啊！”

“呜……”苏天天咬着嘴唇，脸色惨白，“那，那二表姐我会不会真的像乌龟一样，时不时进入冬眠状态啊？”

看她这副吓傻了的模样，欧阳很满意自己找了乔洛帮忙，于是她顺势继续忽

悠，“当然，你这样堕落下去，很可能冬眠了就醒不来了！”

“呜……”苏天天呜咽道，“二表姐救我！”

欧阳拍拍她的脑袋，昂首远眺，周身散发佛光万丈，“正好表姐的公司里招人，看你是我表妹，就帮你一把，让你去体验一下真正朝九晚五的日子吧！”

“可是……”苏天天拽了拽她的衣角，“我要上班可以去我爸的公司啊，好歹也是为家族企业赚钱嘛……”虽然她并不太喜欢和她爸一起工作。

“家族企业！”欧阳扭头，双目圆瞪，“难道你嫌你爸这次回来半个月时间太短了，所以想主动去找他，然后和他一起体验惨绝人寰的炼狱生活？！”

“不，不，不……”苏天天立刻摇头，这，这比运动还恐怖！

“那就是了。”欧阳撇嘴，“告诉你，你表姐我们公司待遇很好的，中午食堂顿顿都有肉哦！”

“二表姐，太谢谢你了！”

早上九点，别墅里一片寂静，连保姆林姨都在床上睡觉，院子的鸟叫声婉转动听，可是却无人欣赏。

楼下客厅里的电话突然响起，铃声一声接一声，却无人来接。林姨翻了个身，喃喃低语了一句：“太太，小姐……有电话……”声音还不及铃声的十分之一高。

睡在楼上的苏天天睡梦中皱了皱眉头，把被子一掀，盖在了脑袋上，翻了个身继续睡觉。

未过几秒钟，她突然整个人从床上跳了起来，“啊！难道是二表姐叫我起床？！”她抓起床头的闹钟一看，时针已经指向了九点。

悲壮而又惨烈的数字。

苏天天又想到了医生大人的话：缺乏锻炼，新陈代谢迟缓，未老先衰……

到达AM公司楼下时，迎上表姐那张黑掉的脸，苏天天急忙道歉，“我还没习惯早上起床嘛……”

欧阳把拳头捏得咯咯响，“你竟然连第一天上班都能迟到，苏天天，你真是无敌了！”

“呃……”苏天天咧嘴讪笑了一下，“也许领导也要睡懒觉还没来呢！”

“外企的领导都是吸血的资本家！”欧阳吼道，“都是半夜鸡叫的周扒皮！”

苏天天身子一缩，立刻转身，“我不去了，我要回家……”



欧阳发现自己说错话了，赶紧拽住她，“其实我就是说，领导起得比较早，都抢着干活，员工都很闲……”

“真的？”她怀疑抬头。

“当然，你看舅舅每天这么忙，活得又那么抠门，但是很多人还是想挤破头去天安地产工作，为什么呢？”欧阳诱导道，“说明老板很辛苦，但是员工很舒服！而且你要做的活其实很轻松，就是给财务总监做助理，拿拿东西，倒倒茶水，时刻保持微笑。”

“呃？”苏天天疑惑了，“二表姐，我在大学是学传媒的哎，为什么不让我去你的创意部啊？”

欧阳的身子明显一僵，头也不转地回道：“学什么专业不重要，重要的是你能做什么，像你这样在家待太久的，创意部太辛苦，不适合你。”

“你对我真好！”苏天天笑了起来，“就算是要运动，也要一点点来嘛！”

“那就跟着我去人事部登记吧！”

登记完资料，欧阳和苏天天一起进了电梯，上到了六楼，让她自己去八楼报到。在那个时候，苏天天还是蛮有激情的，想着好好努力，锻炼身体，要知道，做懒女也得有个好身体。

但是当电梯在八楼停住，门这么一开，她就立刻感觉到一阵积极奋斗的气息向她扑面而来，其威力就像是奥特光波照在小怪兽身上一样，让她忍不住打了个哆嗦，赶紧低头快步走到办公室门口，不忍去看周围奋力工作的白领们。

白领啊，辛苦一个月，领了工资也是白领……

这样的苦事，怎么就摊到了她身上！原来在这个世界上，还是有物种歧视的，做一个米虫就要注定身娇体弱不推就倒，家有金山也无福消受，她怎么这么倒霉啊！

如果懒惰也是一种罪，她宁愿永远犯罪。要知道，每个懒惰的女孩，上辈子都是折翼的天使啊，只有遇到一个愿意为她辛苦干活，做牛做马，不求回报的男孩，才能圆满啊，一起飞向幸福美满的国度……

含着泪光站在财务总监办公室门前想入非非的苏天天突然被一声门里的怒吼惊醒，“迟到了两个半小时零三十秒，你还想在门口磨蹭多久？”

好凶！苏天天立刻瞪圆了眼睛，头皮一阵发麻，让她惊吓的倒不是这个凶狠的语调，而是说话的声音，她下意识地伸手把门一开，把头一伸，两眼一看，嘴

巴一张，“宁川?!”

简洁的办公室里装饰成了灰色的格调，让人一进来就全身发寒。苏天天四下看看，灰色的书柜，灰色的办公桌，灰色的椅子，灰色的沙发，以及灰着脸的宁川……

“嘿嘿……”她讪笑了一下，“原来你都成了财务总监啦，真是了不起了不起……”说话的时候，她目光四下游走，努力让自己别那么尴尬。

坐在办公桌后面的宁川穿着一件格子衬衫，衬出他健康的小麦色皮肤，精干的短发将曾经残留的一点稚气褪去，熟悉的眉眼和以前一样凌厉。他眯眼打量了一下苏天天，依旧是懒得修理的长发，不过好像比以前更蓬乱了，依旧是不见阳光而粉嫩的脸，看来和四年前没什么区别，差点让他产生了时空的错觉，依旧是曳地的长裙，大概还记得她曾经说过“穿这样长的裙子就不用腿上抹防晒霜了!”

四年了！她竟然一点都没改变！

他还以为自己的离开会让她开始反省自己那懒惰到人神共愤的生活方式，但是很明显，她压根就懒得去想，就像她最后说的那句话一样，“你要走就走，我还懒得送呢!”

毫无改变的苏天天，这对他来说真是一种无声的讽刺。

他挑起了眉梢，“当然，四年了，任何一个有点上进心的人都会取得一定的成绩，除非止步不前，或是根本不作为。”

“……”苏天天双眼一瞪，口气这么恶劣，太过分啦！这哪里像是和初恋女友相隔四年重逢后的语气？亏她之前还冲他笑了一下，她真想扇自己的耳光，叫你笑叫你笑！

于是，苏天天强忍住怒火，眯眼摊手，做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是啊，像你这种把青春透支使用的人，辛苦到今天，有点小回报，真是不容易啊……”

“……”宁川看着她欠抽的脸，拳头一攥，差点忍不住要站起来，但是理智还是把他拉了回来。她是谁，交往了四个月，分手已四年的女友，基本上可以算是路人甲了，为她动怒，会显得自己很掉价。

他昂起头轻哼了一声，“透支使用起码还是使用了，只怕有些人在迟迟不用、人老珠黄的时候才后悔自己的青春全用来睡觉了，也不知道到老回忆往昔，会不会是一片空白啊，活着也是白活，浪费资源还拖垮 GDP……”



苏天天抽动了一下嘴角，好欠抽！二表姐怎么会让她来给这个恶劣的家伙做助理，真要是在他手下干活，那不把她气死也要把她累死。

“是啊，我要是把青春用在这个地方，那就真是没什么美好的回忆了。”苏天天摊手道。

宁川从桌上抽出一张忙了一早上却一直没来得及看的新助理资料——前任助理突然发生车祸，公司急忙调人，原本找的是创意部一个刚刚休完产假回来的小职员，结果他出差两天回来却被告之换成了一个新招来的职员，更让他没想到的是，这个新职员会是苏天天。

“毕业两年，竟然工作经验是……没有？你还真是给自己的青春留下了美好的回忆啊。”

“哼，我一向过得很美好。”苏天天昂首道。

宁川铁青着脸，“哈，我真是没想到，你过着猪一样的生活，还能和猪一样快乐。”

苏天天怒了，果然 EX 什么的最贱了！“当然！可比有些人，起得比鸡早，干得比牛多，吃得还不如猪呢！”

“那这种猪狗不如的生活，你最好是别干了。”宁川皱着眉头咬牙切齿地说，他似乎在用这种方式来发泄他四年前那段惨绝人寰的恋情。

“你以为我会干么？”苏天天昂首道，表情一如四年前，“我本来就不想干！”

一入职场深似海，从此懒惰是路人！从早上九点，一直干到傍晚五点，只有中午休息两小时，还不包括不定时的加班，这，这简直就是非人的虐待啊！

其实，运动可以有不同的方式，比如大量散步，比如去购物逛街，比如陪林姨买菜……哪一样听起来都比上班要好得多。

最重要的就是，要她给宁川做助理，她宁可去给她爸做助理！大不了就是不吃肉不沾油，清心寡欲修成仙！

宁川听了这话，哼哼一笑，“哦，就因为看见我了？不过就是年轻时不懂事，糊里糊涂谈了几个月恋爱，至于放在心上么？难道苏小姐把初恋看得这么重？”

初恋！初恋分手后又积极向上努力奋斗的男友最讨厌了！

“你少把自己的人格抬高到独一无二的境界，我苏天天不上班可不是因为你，因为我根本就懒得把你从我脑子那个小旮旯里翻出来想！”她瞪着眼睛说。

“哦，那既然如此，苏小姐也不可能因为有我在，就连工作都不做了哦？”

“我不工作是因为我最近很忙，已经无法保持一天十六个小时的正常睡眠了！”苏天天强撑着道，难道她要承认宁川对自己有很大的影响么？

“十六个小时的睡眠……”尽管很不情愿去想，但是这几个字还是很快速地钻进宁川的耳朵里，然后触及到他的反射神经，既而反馈给大脑，从记忆里调出了那段不怎么愉快的回忆……

那还是四年前初夏，阳光灿烂的季节，宁川在F大念大四，正准备考研。F大是一所在周边几省都数顶尖的重点大学，同时也是一个比较奢侈的学校，一流的环境设备和教学质量，自然要有一流的昂贵学费来陪衬，于是，F大几乎成了“重点贵族大学”的代名词。

F大里，优等生多，有钱人，更多。

而这一点，才是他姐一定要他来这里读书的最主要原因。

宁川在学校是全优奖学金生，基本是被保送本校研究生的，但是争强好胜的性格还是让他觉得自己考的话或许可以有更多的选择，或许说，时常面对那些炫耀家世背景的同学，他内心深处不愿意承认却又真实存在的自卑感总是免不了受到刺激。那些奢侈的生活，早在他十岁的时候，就彻底与他告别了！

F大里的人和他并不是一个世界里的人，他在这里，始终难以找到归属感，直到看见苏天天……

那天，他因为在图书馆里查资料，去食堂吃中饭的时候有点太晚了，食堂里已经一个人也没有了，厨房大娘也都开始收拾菜盘餐具了。他凑到窗口一看，就剩下零碎的一点白菜，大娘和他相熟，笑了一声，“宁川又看书看久了吧，菜没了，饭还有，你将就一下吧。”

“我没事的。”他笑了一下。

大娘打了饭，把剩菜盛了，可能连她自己都觉得太简单了，“这样……你能吃么？”

他没说话，只是接了过去，学校的学生大多去外面吃，所以厨房大娘们也就把饭菜越做越少了。他随便找了个位子坐下，刚吃两口，突然看见一个穿着及踝长裙、披着长发的女生跑了进来，冲到窗前，哀号一声，“啊，我又来晚了！”

他并没有多在意，可是他却突然听到一句他在F大以来从未听过的话，她说：“把那个白菜卤给我泡饭就可以了！”

F大，有一个吃剩白菜就知足的宁川，还有一个吃剩白菜卤泡饭就满意的苏

天天。

还有什么比这个更让他觉得吃惊的事呢？

那会儿，苏天天是大二，并不算繁忙的学年，可是宁川却很多次看见她，是的，世界其实很奇妙，原本一直不曾见过的两个人，偶尔一见，就会不断地遇见。

比如，在他吃完饭走进图书馆准备学习一会儿的时候，就看见苏天天夹着书抹着眼泪地奔出图书馆大门，“哇……又要没饭吃了！”

要不，就是在他走进学校里，看见她走在前面，一步一个踉跄，似乎困得厉害，时不时撞到走路的人，然后一路捣蒜般地点头，“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

再者，就是在食堂里很多学生抱怨饭菜不好的时候，他就看见苏天天夹起红烧土豆里的一小块肉丁，泪流满面地说：“有肉吃，真好啊！”

泡图书馆泡到忘记吃饭，学业不繁忙却很疲劳，极其简单随意的饭菜就能让她如此满足，宁川在脑海里把这三点一联系，苏天天立刻就化身为了F大除了他以外仅剩的另一个“勤工俭学”的学生。

尤其是看多了时髦又朝气蓬勃的大学女生，苏天天就显得更加简朴了。差不多一个月，她都穿着简单的T恤和长裙，及腰的长发，素面朝天，在宁川看来，却显得有独特的气质，特别是她的那张娃娃脸，更让他觉得这个女生整个人清纯动人。

但是，宁川进大学前，坚定地想过在事业稳定前，绝对不谈恋爱，所以对于苏天天，他更多的是选择偷偷观察。

直到有一天，他去银行确认完他姐给他打来的生活费，匆匆往学校赶，快走学校门口时，就看见苏天天从另一条路走了过来，一步分成两步走，垂着脑袋，看起来又像是工作了一整天一样。

宁川跟在她后面走着。突然，路边一个十几岁的中学生踩着滑板直冲过来，眼见就要撞到苏天天，但苏天天却丝毫没有反应，他下意识地冲过去，一把把她拖到了自己身边。

他正满心期待准备迎接苏天天那崇敬而感激的目光，低头看去，却看见苏天天的双眼眼里闪着晶莹的泪花，那一瞬间，一心向学不作他想的宁川突然明白了什么叫“怦然心动”。她粉色的嘴唇轻轻颤动着，似乎有无尽的悲伤，泪花沾在卷

翘的睫毛上，眉头也微微一蹙，她的声音冷冷如水，“你，你为什么要拉我……”说完，她掩面狂奔，留下宁川一个人在那里傻傻看着她碎步小跑地离开，曳地的长裙飞舞，一头长发如瀑布一样倾泻而下，有种说不出的美丽。

自己救了她，有什么问题么？

宁川的脑子飞速运转，难道她遇到了什么困难，所以觉得被撞了反而是好事，或是说想被撞伤了就可以不用面对了？

多么柔弱又刚强的好学生啊！宁川扼腕，太感人了，太激励人心了！自己一定要帮助她，保护她！

于是，在那个哪个少女不怀春、哪个少男不发春的青春岁月了，宁川怀着一颗激动的少男之心，带着对苏天天的美好幻想，以及对二人今后一起艰苦奋斗的决心，走到了她面前，真诚地说：“你可以做我女朋友吗？”

然后，苏天天立刻就星星眼了，“你，你要做我男朋友？”

宁川有些紧张，拳头握紧，“嗯，我，我叫宁川，会计与财务管理系，大四，我马上就要准备考研了，我……”

可是很明显，苏天天对那些纷繁复杂的解释说明根本不在乎，她只在乎简单的结果，于是一个熊抱扑上去，“太好了！”然后继续如无尾熊一样攀爬到了他身上，“你竟然愿意做我男友！”

突如其来的拥抱让宁川有些晕了头，果然，两情相悦什么的最好了！

苏天天继续欢快地说：“那你会收拾房间吗？会洗衣服吗？会做饭吗？会买东西吗？会写作业吗？会干活吗？会打怪兽吗？会修电脑吗？会陪我玩游戏吗？”

宁川迷糊地点头，直到后来他才发现，他把苏天天当女友，苏天天把他当保姆！

之前，因为她含泪奔走留下一个美丽背影，而被激起的他那懵懂的少男之心，更是赤裸裸地证明了这是一段被曲解的畸恋！

苏天天睡在床上吃着薯片回忆道：“那个啊，我当时想要是被撞到，大概可以去学校请假休息几天在房子里睡觉……”

宁川吐血，但还是试图认为自己可以改变她，但是最后才发现，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最后两人分道扬镳，他毅然报考了外地大学的研究生，自此四年没有往来。

回忆结束，苏天天撇嘴，“说得好像错误全是我一个人似的！你怎么不说是





你自己一个人在YY那么久，还不知道你满脑子里想什么呢，没准全是个Loli控，看我长得像小孩，就在那里恋童呢！”

宁川怒了，“从今以后，我走在路上看见小孩就上去踹一脚，你看我是不是恋童！”

苏天天耸肩摊手，“你这么激动做什么。就算你不是恋童，也不能证明你没错，当初答应得那么好，到最后呢，也不收拾房间，也不做饭，也不陪我打游戏！果然啊，要是男人的话也可以相信，母猪就会上树了！”

“我那时候在忙着写毕业论文，你不但不照顾我，我还要抽空帮你收拾房间，我收拾得再干净，不出一个小时，你就能把房间弄得和垃圾堆一样！”

“说白了，你还不是想在赶论文的时候找个女友来帮你收拾东西！”苏天天昂首，“我要是上当了，那不就成了免费的菲佣吗？”

“哈！”他冷笑了一声，“你要是做菲佣，那菲佣早就没有市场了！”

“哼！”苏天天撇嘴，“菲佣要是遇到你这样的雇主，那早就改行了！”

宁川丢出她的资料，“你这个菲佣要是能坚持三个月不改行，我宁川就改行！”

苏天天握拳道，“我要是坚持三个月不改行，那你改行做什么！”其实，她真的不是一个如此冲动的人，但是看见宁川就火冒三丈，或许是对初恋夭折的不甘心，所以对破坏她美好初恋的人恨之入骨。

“我就改行去做菲佣！”一向在公司里以理智著称的宁川也愤怒了，都是眼前这张看起来纯真无害的脸蒙骗了他那颗曾经青春的少男之心啊！“你要是忍不了怎么办？！”

“我，我……”苏天天一时语塞，像他这种视努力奋斗如生命的人，和自己完全不是一个星球的，她何必计较，计较不是她苏天天的风格，原本发现是在宁川手下做事，她可以二话不说就拍屁股走人了，却不知道事情怎么就发展到了这一步，这不是一个懒人应该犯的错误啊……但是事情已经发展到了这一步，似乎想收手可能性很小啊……

如果换成别人，或许她可以厚颜无耻地说：“我就是忍不了，我现在就走人！”可惜她眼前的人是宁川，即使是最没骨气最懒惰的苏天天，也有不愿意丢面子的時候！

“那我也去做菲佣，我给你免费做三个月的菲佣！”